

顶压前行 向优向新

——透视5月份我国经济运行态势

新华社记者 潘洁 张晓洁

新华社北京6月16日电 5月份我国主要经济指标运行情况如何?面对复杂严峻的外部环境,前5个月我国经济展现出哪些趋势性特点?对上半年经济走势有哪些预判?

在国新办16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国家统计局新闻发言人、国民经济综合统计司司长付凌晖介绍有关情况并回答记者提问。

经济运行总体平稳 部分指标继续改善

付凌晖介绍,5月份,国民经济顶住压力平稳运行,生产需求稳定增长,就业形势总体稳定,新动能成长壮大,高质量发展向优向新。

从生产端看,工业生产平稳增长,服务业增长加快。5月份,全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5.8%。其中,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增长8.6%,分别快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3.2和2.8个百分点。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6.2%,比上月加快0.2个百分点。

从需求端看,市场销售明显回升,固定资产投资继续扩大。在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网售促销等因素影响下,市场销售增长加快。5月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6.4%,比上月加快1.3个百分点。1至5月份,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3.7%;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增长7.7%。

经济运行平稳与否,不仅要看生产需求指标的变化,还要看就业、物价的情况。

5月份,全国城镇调查失业率为5%,比上月下降0.1个百分点。尽管受到国际输入性因素和部分食品价格下降影响,5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小幅下降,但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后的核心CPI同比上涨0.6%,涨幅比上月扩大0.1个百分点。

在国际环境复杂严峻,单边主义、保护主义抬头,严重冲击国际经贸秩序的背景下,我国外贸保持

平稳增长。5月份,我国货物进出口总额同比增长2.7%,其中出口增长6.3%。

“总的来看,面对外部环境的变化,宏观政策协同发力,各方面积极应对。5月份,国民经济运行总体平稳,高质量发展态势持续,展现出较强的韧劲和活力。”付凌晖说。

政策“组合拳”持续发力 高质量发展向优向新

近段时间,各地区各部门加紧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着力稳就业、稳企业、稳市场、稳预期,着力扩大国内需求,推进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融合,政策效果不断显现。

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带动居民消费潜力持续释放,相关商品销售快速增长。5月份,限额以上单位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通讯器材类、文化办公用品类、家具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53%、33%、30.5%、25.6%,合计拉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9个百分点,比上月提高0.5个百分点。

在大规模设备更新政策带动下,相关行业生产快速增长。5月份,规模以上锂离子电池制造、船舶及相关装置制造、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等行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28.6%、12.8%、11.8%。前5个月,设备工器具购置投资增长17.3%,拉动全部投资增长2.3个百分点。

宏观政策的发力显效,不仅释放了内需潜力,带动了生产增长,也改善了企业效益和预期,提升了市场活跃度。数据显示,5月份,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PMI)比上月回升0.5个百分点,其中生产指数升到扩张区间;服务业商务活动指数为50.2%,连续3个月保持在景气区间。

随着创新引领作用的不断增强,高端制造、数字经济、新能源产业等发展新动能持续壮大,有力促进了产业转型、经济平稳运行。5月份,数字产品制造业增加值增长9.1%,明显高于全部规模以上工业

增速;新能源汽车、太阳能电池产量分别增长31.7%和27.8%,持续保持高速增长。

我国经济运行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前5个月,我国经济展现出哪些趋势性特点?如何看待我国经济未来走势?

付凌晖说,尽管外部环境复杂变化,但我国经济基础稳、优势多、韧性强、潜能大,经济稳定增长势头没有改变,高质量发展态势没有改变,向新向好发展趋势没有改变。这些都是我国经济战胜前进中各种风险挑战的底气和信心所在。

从主要指标看,1至5月份,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分别增长6.3%和5.9%,与一季度相比保持总体平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5%,比一季度有所加快;固定资产投资增长3.7%,保持基本稳定。我国经济顶住压力实现稳定增长,为下阶段经济稳定运行奠定了坚实基础。

今年以来,我国实施更加积极有为的宏观政策,有力增强了消费活力,带动了生产增长,促进了转型升级。“从下阶段情况看,我国政策工具箱储备充足,宏观政策留有后手,可以根据形势变化动态调整、积极应对,将继续为经济稳定运行保驾护航。”他说。

随着我国经济新旧动能的逐步转换,创新驱动发展作用不断增强。1至5月份,规模以上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9.5%。人工智能大模型、人形机器人等科技前沿领域实现突破,对产业升级的促进作用不断显现。1至5月份,工业机器人产量同比增长32%,智能车载设备制造增加值增长26.8%。

“一季度我国经济运行开局良好,尽管二季度外部冲击影响加大,但我国经济基础牢、政策成效好、发展动能优,有力支撑经济平稳运行。”付凌晖说,从上半年情况看,我国经济运行有望保持总体平稳、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

针对网络消费那些“坑” 最高法发布典型案例维护消费者权益

新华社北京6月16日电 (记者冯家顺 罗沙)七天无理由退货被拒、承诺的优惠说没就没、演唱会门票无条件退票受阻……网络消费快捷方便,也暗藏不少令人防不胜防的“坑”。最高人民法院16日发布5件网络消费民事典型案例,警示商家诚信经营,依法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网购“七天无理由退货”,说不支持就不支持?**

胡某在网上买了一款女士手提包,购买时店铺页面显示该手提包不支持七日无理由退货。胡某收货后于七日内申请无理由退货,被店家韩某拒绝。胡某诉至法院,请求判令韩某承担退货退款责任。

审理法院认为,虽然韩某在商品详情标注了不支持七日无理由退货,但并未合理说明该手提包性质属于不宜退货的理由,也未举证证明适用七日无理由退货会导致商品价值的大幅贬损或给经营者造成重大损失。最终判决韩某退还货款,同时胡某退还该手提包。

这个案子也提醒商家,虽然经营者可以依法与消费者约定不适用七日无理由退货,但不得任意扩大范围,让消费者“敢消费”“愿消费”“放心消费”。**付款后翻脸不给打折,“限时优惠”谁说了算?**

一起案例中,某家具公司开展床垫促销,规则为某日20时开始付定金,前50名付定金者享受半价优惠。但实际上,该公司当日19时33分就开始接受定金支付。

张某于19时40分支付定金100元,同时向客服人员发送了当时预定人数为15人的截图。客服告知张某有机会享受半价优惠,张某便支付了订单尾款。然而,公司此后公示的优惠名单中并无张某,并称张某未在活动时间内下单,不符合优惠条件。

法院对此认为,张某支付定金后即告知客服人员,客服人员并未指出其付定金时间不符合促销规则,并表示张某有机会享受优惠。若客服人员在张某告知时即指出其付定金不符合规则,张某完全可以先取消该订单并在20时后支付定金,进而促成符合优惠条件。家具公司在促销活动中存在误导行为,应承担相应责任。法院判决,公司返还张某一半价款。

网购演唱会门票,说好的无条件退票却只限退一张?

方某在某票务平台同时在线购买2张演唱会门票,购票页面说明:购票后48小时内可办理无条件退票。在销售阶段同一购票人、同一购票账户仅享有一次退票权益,在产生一次退票后,如再次购买同场次演出票,将不能退票。

因行程有变,方某向平台申请退票,其中一张退票成功,另一张却拒绝退票。经方某多次请求,该平台仅向方某退还第二张票款的80%。

法院认为,案涉门票并非方某退票后再次购买,平台不能依据上述条款拒绝向方某全额退还票款。对于退票规则,应作出更有利于方某的解释。法院判决,平台向方某退还剩余的20%票款。

该案提醒经营者,在拟定演唱会门票等票证的退票规则时,应当清晰明确,防止出现歧义。当经营者拟定的退票规则有多种解释时,应当作出有利于消费者的解释,充分保障消费者的知情权和自主选择权。

同时,典型案例还涉及直播营销中的经营者欺诈行为、网络服务提供者过度收集个人信息等。最高法表示,人民法院将稳妥探索、认真总结网络消费变化趋势和规律,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支持拓展网络消费,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中国千比特超导量子计算测控系统完成交付

新华社合肥6月16日电 (记者何曦悦)记者16日从安徽省量子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获悉,服务于“祖冲之三号”量子计算机的核心设备、面向千比特规模设计的超导量子计算测控系统ez-Q Engine 2.0已于合肥等地正式交付使用,将为多家科研机构及产业单位提供累计5000多比特的测控服务,为我国后续研发更大规模可纠错超导量子计算机打下坚实基础。

测控系统是量子计算机的关键核心设备之一,可类比经典计算机的主板,主要负责对量子芯片上的量子比特进行操作,执行量子逻辑门操作和量子算法运算等工作。一台优秀的量子计算

机,离不开高精度、高可靠的测控系统。

据了解,这款名为ez-Q Engine 2.0的超导量子计算测控系统由科大国盾量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联合研制。它的上一代产品ez-Q Engine 1.0已成功用于我国唯一实现超导量子计算优越性的“祖冲之二号”系列计算机。

安徽省量子信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唐世彪介绍,相比上一代产品,新一代设备集成度提高了约10倍,核心元器件采用国产化设计,体积小、性能优,8台机箱就能完成千比特操控任务。它还通过技术攻关,实现了更低噪声、更强一致性,测控精度等指标得到提升。

中宣部公安部联合部署在全国开展“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

新华社北京6月16日电 中央宣传部、公安部16日联合启动“全民反诈在行动”集中宣传月活动,进一步加大反诈宣传力度,不断提升群众防范意识,切实营造全社会反诈浓厚氛围。

此次集中宣传月活动的主题是“反诈是门必修课,筑牢防线守好责”。根据活动安排,各地各部门将在全国范围内组织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学校、进企业”的“五进”活动,着力构建立足社区、覆盖全社会的反诈宣传体系。为增强反诈宣传针对性,公安部联合中央广播电视总台共同推出《全民反诈公开课》普法宣传节目,通过剖析真实案例,全面普及反诈领域相关知识,揭批最新电诈犯罪手法,切实提升广大群众防范意识和反诈能力水平。其间,公安部刑侦局将会同国家反诈中心发布《2025版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手册》;组织

第三届全国反诈短视频大赛,针对易受骗群体开展有针对性的防范宣传;会同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督促金融机构、电信业务经营者、互联网服务提供者对本行业从业人员及服务对象深入开展反诈宣传。同时,主要新闻媒体和新媒体平台将持续推出反诈系列报道,不断扩大宣传范围、提高宣传精度,持续掀起全民反诈、全社会反诈的新热潮。

全国公安机关坚决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认真贯彻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坚持“四专两合力”思路,统筹推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工作,深入开展“断卡”“断流”“拔钉”“斩链”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为境外诈骗集团提供推广引流、转账洗钱、技术开发、组织偷渡等非法服务的涉诈黑灰产犯罪团伙,2024年共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29.4万起,抓获了一大批违法犯罪嫌疑人,其中诈骗集团

幕后“金主”、头目和骨干570余名,狠狠打击了诈骗分子嚣张气焰。

各地各部门密切配合、通力合作,强化综合治理,堵塞监管漏洞,全力挤压涉诈违法犯罪活动空间。工信部扎实推进电信和互联网业务治理,推动企业落实反诈责任,组织开展多批次执法检查,推动反诈工作迈上新台阶。中国人民银行常态化推进“资金链”治理,形成部门联动、行业联防、系统联网治理体系。2024年以来,国家反诈中心全力推进预警劝阻和技术反制工作,累计下发资金预警指令183.8万条,会同相关部门拦截诈骗电话46.9亿次、短信33.7亿条,处置涉案域名网址1181万个,紧急拦截涉案资金3151亿元。各地公安机关累计见面劝阻477.8万人次,形成了齐抓共管、群防群治的整体合力,有力维护了人民群众财产安全和合法权益。